附件1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山东健康集团总部社会招聘岗位明细表 | | | | | |
| 部门名称 | 岗位名称 | 职级 | 数量 | 岗位职责 | 任职资格要求 |
| 风控合规部 | 副部长 | 集团中层副职 | 1 | 1.协助部长开展部门日常管理工作，分管法务、风险、合规等专项业务，指导相关岗位工作； 2.参与集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，组织重大风险评估及防控措施落实，监督权属单位执行情况； 3.推进合规管理制度建设，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合规审查，指导权属单位合规管理工作； 4.协助处理法律事务，包括合同审核、纠纷协调及普法宣传，为业务开展提供法律支持； 5.配合制定审计计划并监督实施，跟踪审计问题整改，确保内控有效性； 6.协调跨部门协作，推动风控、合规、审计相关工作的联动与落实。 | 1.年龄40周岁及以下（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年龄，但不得超过45周岁），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硕士及以上学位，法律、审计、金融、风险管理等相关专业优先；  2.具有8年以上法律事务、内控风险管理、合规管理、内部审计等相关工作经验；  3.担任省属一级企业中层副职（级）职务，或在中层副职（级）下一层级岗位工作满3年，不满3年的应在中层副职（级）下一层级岗位工作满1年且在本岗位和下一层级岗位工作累计5年以上；在央企及规模以上大型企业担任相当职务；  4.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（A证）或通过司法考试。同时具有注册会计师或注册内部审计师等执业资格者优先；  5.精通风险管理、合规管理及内部审计相关法律法规，熟悉企业内控流程和风险防控体系建设，具备独立开展风险评估、合规审查和审计监督的专业能力；  6.具备优秀的组织协调、团队管理和分析判断能力，有扎实的文字功底和较强沟通能力。 |
| 风控和合规管理岗 | 主管 | 1 | 1.负责集团内部审计规章制度体系建设及实施工作； 2.负责编制审计工作底稿，开展审计监督，撰写审计报告并督促整改落实情况； 3.负责上级单位开展外部审计业务的协同、配合工作； 4.负责总部审计档案管理工作； 5.配合开展内控风险管理工作； 6.领导安排的其他相关事项。 | 1.年龄35周岁及以下，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硕士及以上学位，法律法学专业；  2.具有5年以上法律事务、内控风险管理、合规管理或律师执业等相关工作经验；  3.在省属企业担任同职级职务，或担任下一层级职务满2年，未满2年的一般应当在本岗位任职满1年且在本岗位和下一层级岗位任职累计5年以上；在央企及规模以上大型企业担任相当职务；  4.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（A证）或通过司法考试；  5.熟悉民商、经济、金融等法律法规，熟悉诉讼、仲裁程序，具有较强的争议纠纷解决能力；  6.熟练运用常用办公软件，理论基础扎实，有扎实的文字功底和较强语言表达能力。 |
| 审计岗 | 主办 | 1 | 1.负责集团内部审计规章制度体系建设及实施工作； 2.负责编制年度审计计划并督促执行； 3.负责编制审计工作底稿，开展审计监督，撰写审计报告并督促整改落实情况； 4.负责上级单位开展外部审计业务、专项检查等的协同、配合、整改工作； 5.负责总部审计档案管理工作； 6.配合开展内控风险管理工作。 | 1.年龄35周岁及以下，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硕士及以上学位；  2.具有审计、会计、金融、工程造价、资产评估、环境评估、工程监理、计算机技术、法律等专业背景；  3.具有5年以上审计及财务相关工作经验；  4.具有审计、会计、工程、经济类中级及以上职称；  5.熟练运用常用办公软件，理论基础扎实，有扎实的文字功底和较强语言表达能力。 |
| 投资管理部 | 副部长 | 集团中层副职 | 1 | 1.协助部长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、管理制度及工作标准，指导团队成员开展专业工作，培养投资管理人才； 2.协助部长审核年度投资计划，组织重大投资项目可行性论证，审核项目投资方案、交易结构设计及风险评估报告，编制集团投资分析报告，为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； 3.协助部长监督投资计划执行进度，协调解决项目推进障碍，统筹组织开展投资项目后评价、混改后评价等工作； 4.协助部长设计资产证券化方案，对接券商、律所等中介机构，推动项目申报发行； 5.协助部长监督产权登记、变更、交易等合规操作，审核重大产权处置方案，组织资产评估审核备案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，完善产权管理制度，防范产权法律风险； 6.协助部长协调财务、法务、业务部门推进投资事项，对接上级监管部门，落实投资监管要求； 7.领导安排的其他相关事项。 | 1.年龄40周岁及以下（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年龄，但不得超过45周岁），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硕士及以上学位，投资类、财务类等专业背景；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或高级会计师职称的优先；  2.具有8年以上投资、财务、审计、证券等相关工作经验；  3.担任省属一级企业中层副职（级）职务，或在中层副职（级）下一层级岗位工作满3年，不满3年的应在中层副职（级）下一层级岗位工作满1年且在本岗位和下一层级岗位工作累计5年以上；在央企及规模以上大型企业担任相当职务；  4.熟悉民商法、公司法、证券法等法律法规，熟悉国资监管相关要求；  5.具备扎实的文字功底和较强语言表达能力；  6.工作认真细致，责任心强，有较强的抗压能力和吃苦耐劳精神。 |